

山东济南章丘：润物无声，擦亮“泉心少年”品牌

□ 本报记者 闫继勇 本报通讯员 曹琳 文/图

近年来,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持续深化少年审判工作改革,通过专业审判、延伸服务、综合保护、法治教育“四合一”,积极打造“泉心少年”这一少年审判工作品牌,加强对未成年人权益的全方位保护。在5月29日举办的全省少年审判品牌发布会上,被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为品牌典型向社会发布,该院也先后荣获“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单位”“山东省维护青少年权益岗”“济南市妇女儿童工作表现突出集体”等荣誉称号。

“三审合一”让未成年人保护更专业

“谢谢你们先给了孩子一份心安,谢谢……”不久前,一起猥亵、虐待儿童刑事案件中的被害儿童母亲专程向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庭送来一面锦旗表示感谢。

原来,在这起猥亵、虐待儿童刑事案件审理过程中,被害儿童的母亲通过附带民事诉讼要求变更孩子抚养权。为妥善处理案件,少年审判庭的法官秉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在全面了解案情、把握案情的基础上,考虑案件实际开通绿色通道,5天内就审结案件,依法判决孩子归母亲抚养。

这起案件的审理是章丘区法院少年审判“三审合一”工作机制运行的生动实践。

去年7月以来,立足审判实践,章丘区法院突破原有未成年人案件合议庭设置,从刑事、民事、行政审判条线选配政治素养高、业务能力强、具有心理咨询师资格或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法官,在全市法院率先设立具有正式编制的少年审判庭,实现了涉未成年人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的集中归口审理。

全方位少年审判“三审合一”工作机制,使章丘区法院的少年审判工作走上以司法理念统一、裁判标准统一、机制运行统一的专业化道路,向社会传递着司法的严格规范与温暖温情,推动少年审判工作实现了新的发展和跨越。该院少

年审判庭成立以来,审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57件、民事案件935件,无发回重审、改判案件。

延伸服务点亮少年“未来路”

“法官,我支教回来了,看,我还是优秀支教大学生。”不久前,张某在章丘区法院少年审判庭里拉着办案法官的手激动地说。看着张某手里举着的奖状和眼里透出自信目光,办案法官也感慨万千。

张某是某大学大一新生,因盗窃同学手机被提起公诉。张某案发时未满18周岁,在庭前,承办法官通过调查,了解到张某平日里表现较好,只因一时贪念酿成了大错。在庭审过程中,本着教育、感化、挽救原则,法官适时开展法庭教育、心理疏导,张某当庭表示认罪认罚、真诚悔罪,并积极赔偿。最终法院判决对其免于刑事处罚。

少年审判工作,绝不能“一判了之”“一放了之”。

为帮助张某“无痕”回归,之后法官又主动对接学校,封存档案并为其争取留校察看一年的机会。一年间,法官跟踪回访帮教,与张某及其父母、学校保持联系,共同引导张某改正错误,鼓励他找回方向、重拾信心。

最终,那一纸奖状也成为法官工作成

效的有力见证。

济南以“泉城”著称,作为泉城七十二名泉之一的百脉泉所在地章丘,来观泉的游客大都在“清泉洗心”的石刻前拍照打卡留念。

“清泉入眼,洗的却是心。用‘泉心少年’作为少年审判品牌,就是要时刻提醒大家,少年审判工作,要从‘审判’着眼,更要在‘审后’用心。”章丘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田越洋介绍。

近年来,在未成年人审判工作中,章丘区法院牢固树立“特殊、优先、双向、全面”保护理念,全面落实圆桌审判、档案封存等制度。庭前,做足社会调查,为“教育感化被告人、保护疏导被害人”夯实基础;庭中,做细法庭教育,寓教于审,帮助未成年被告人重树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判后,做实跟踪帮教,并全程引入心理疏导机制,邀请具有心理专业知识的陪审员、心理咨询师,参与法庭教育、回访监护,持续完善帮助罪错少年迷途知返的“后半篇文章”。

2024年以来,章丘区法院发出犯罪记录封存通知书27份,未成年人重新犯罪率持续保持为零。

织密综合治理“保护网”

汨汨而出、源源不断是泉水的一大

特点。

“打造‘泉心少年’少年审判品牌,要学习泉水特点,在及时、适时、持续上下功夫,久久为功。”田越洋表示。

校园安全先议办公室是山东法院近年来积极参与平安校园建设开展的一项试点工作。2023年11月,在章丘区法院的推动下,全区首家校园安全先议办公室成立。

去年,某小学的两名学生因前排同学频频挤靠桌椅而心生不满,拿铅笔捅刺前排同学后背,引起双方家长争议,经学校调解后,前排同学的家长以学生欺凌为由,在学校门口拉起横幅,造成矛盾持续升级。

章丘区法院少年审判庭兼任学校法治副校长的法官了解情况后,立即启动校园安全先议工作机制,组织学生家长、教体局代表、学校老师坐在一起,从法理情结合的角度,帮助双方家长辨析责任、化解心结。经过三个多小时调解,赔偿款当场给付,孩子和好如初,家长握手言和,纠纷得到圆满解决。

目前,在法院的积极推动下,校园安全先议办公室已经在章丘实现全域覆盖。上述案例,成为全省法院首起以校园安全先议工作机制在诉讼外成功化解校内纠纷的典型案列。

在推动做好校园安全先议工作机

制的同时,章丘区法院还与共青团、关工委、妇联、公安、检察院、司法局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联合会签《济南市章丘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实施意见》。同时,建立志愿者服务名册,未成年人案件法律援助律师专业队伍名册,由法官、警官、检察官、律师和志愿者共同为未成年人提供司法救助、安置帮教、监护矫正等全方位服务。

此外,章丘区法院坚持治理与治罪并重、预防和惩治同步,打造开放式、体验式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设立以毒品防范、校园安全、道交安全为主题的青少年法治教育示范点,携手妇联、教体局等部门,经常性组织开展“身边事”讲“法理情”的主题活动,并依托法治副校长,通过编制法治课本、录制普法短视频、模拟法庭等方式进校园开设法治讲堂,努力实现普法常态化、全覆盖,引导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织就了一张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预防犯罪的“保护网”。

泉水叮咚,润物无声,风化于成。章丘区法院“泉心少年”少年工作品牌,凭法律磐石筑牢堤岸,用温情与力量在迷途处轻轻托举,于困顿中缓缓浸润,只为让每一个孩子在法治之光里向着美好大步迈进。



章丘区法院邀请小学生走进法庭,开展模拟庭审活动。



章丘东山小学学生走进章丘区法院,创建英雄中队。近距离感受公平正义,汲取榜样力量。



章丘区法院在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设立心理疏导室。法官为青少年开展心理疏导。

安徽淮南：知行合一，青蓝相承薪火传

□ 本报记者 周瑞平 本报通讯员 方硕 文/图

近年来,安徽省淮南市两级法院始终把年轻干部教育培养放在突出位置,通过“体验式”挂职锻炼、“师生情”代际传承、“复合型”技能提升,科学完整规划青年干警成长路径,为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人才基础。

经风雨 多渠道挂职锻炼

初夏的一个上午,安徽省寿县八公山乡大泉村,老街道正在整修,负责项目施工建设的是来自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挂职干部朱启凡。

2008年,从中国政法大学毕业的朱启凡回到家乡,进入淮南中院工作,先后任庭室书记、办公室副主任、执行局员额法官、宣教处负责人,2023年,获评“全国法院先进个人”。2023年10月,作为淮南市委组织部选派干部,朱启凡来到豆腐发祥地——寿县八公山乡挂职党委副书记,主要分管和美乡村建设、政法和依法行政工作,协管招商引资工作。其包保的大泉村被誉为“中国豆腐村”,是安徽省第一批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任务重、难度大。

向下扎根,才能向上成长。朱启凡注重掌握第一手资料,一方面向党委班子请教,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了解工作

任务部署和落实情况,另一方面积极下村调研,摸清项目进展和群众需求。从修路、强电改造、外立面整修、黑臭水体治理,到大泉村“大泉八景”“二十四节气”文化主题长廊建设,她亲身参与各个项目的设计、招标、施工、验收、审计。2024年,八公山乡人民政府获评“全省和美乡村建设”工作表现突出集体”。今年5月,大泉村获评“全国文明村”。

朱启凡是淮南中院推行跨系统挂职的参与者与受益者。近年来,淮南中院深入推进“三跨”交流挂职,助力年轻干部淬炼党性、磨砺作风、增长才干。跨地区跟班学习,淮南中院把握长三角地区干部交流契机,与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签署《司法协作协议书》,已安排4名年轻员额法官到闵行区法院对口交流学习。跨部门挂职,2年为一周期,选派年轻干部赴基层法院挂职副院长,常态化推荐员额法官、法官助理到最高人民法院第四巡回法庭锻炼学习,提高综合业务能力。跨系统历练,按照组织部统一安排,选派3名年

轻干部赴农村从事乡村振兴工作,为基层一线注入发展活力,提高基础工作能力。

重传承 传帮带结对成长

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泉山人民法庭庭长郝荣琦今年年初被表彰为“全国模范法官”,她的先进事迹已经多家媒体报道。鲜为外人所知的是,郝荣琦的成长,离不开另一位“全国模范法官”,田家庵区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樊瑾的悉心指导。

2014年,26岁的郝荣琦从田家庵区法院民三庭书记员调到泉山法庭,担任助理审判员。当时的泉山法庭庭长正是樊瑾。在她的言传身教下,郝荣琦不断积累经验,开阔视野。

2年后,郝荣琦任员额法官,开始独立办案。一起淮南某广场商铺产权纠纷案,让郝荣琦感受到了巨大压力。数百名业主因迟迟未拿到商铺投资收益,情绪激动。第一次沟通会上,业主代表就拍了桌子。

卷宗上用铅笔画了一个又一个圈,多方的利益纠葛与繁琐的法律关系,让郝荣琦思绪混乱。她找到樊瑾,樊瑾告诉她:“办案不能只看卷宗上的文字,加强沟通与实地走访才能发现问题的关键。”

郝荣琦开始改变工作方式,不再只埋头钻研卷宗,而是花大量时间,与业主面

对面沟通,同时多次前往案涉广场进行实地勘查,一间间测算一二层商铺的实际面积,了解商场的运营状况和面临的困难。在对案情有精准且直观的把握后,郝荣琦开始组织业主代表与开发商进行多轮调解,最终促成调解方案达成,圆满地化解该起群体性纠纷。

“要多学、多看、多琢磨,经验靠积累,案件要钻研。”“把每个简单的事情做好,你就不简单了。”樊瑾的这些话语,既是郝荣琦化解一个又一个难题的指引,也在郝荣琦接过接力棒,成为泉山法庭庭长后,作为心得传授给新来的同事。

两代“全国模范法官”的师徒传承,勾勒出淮南法院以“传、帮、带、教”促进青年干警成长的轨迹。凤台县县人民法院实施青年干警培养“青蓝工程”计划,50名老同志与青年干警,结成25个传帮带小组,为期3年,着力实现“一年跟着干、两年独立干、三年成骨干”培养目标。八公山区人民法院着力培养新入额青年法官,资深法官同新入额、新调岗法官组成“青蓝结对”,技能传授、经验传递,铺设青年干警成长成才快车道。近2年来,八公山区法院11名优秀青年干警走上部门领导岗位。

长才干 全方位技能培养

“青年干警是法院的新生力量,是最富活力、最具创造力的群体,做实定分止争,

加强理论学习的同时,要做到处处留心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今年5月初,作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一环,淮南中院召开机关青年干警交流座谈会,院领导如是要求。

针对“案多人少”之况、“定分止争”之难,淮南法院将青年法官助理作为重点培养群体,全方位培养他们的理论修养与实践能力,“知行合一”下教育青年干警事不避难、义不逃责,以青春力量打开工作新局面。

“审学研”互为表里,淮南法院以理论研究为突破口,不断提升法官助理审判理论能力。近2年来,淮南法院11篇论文获全国性征文奖,12篇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中国法院年度案例。

进入潘集区人民法院工作不到3年的陈茜茜从实践出发,针对新公司法施行后董事未催缴出资的责任厘清难题,撰写了《董事未催缴出资的责任厘清与规则探索》一文,提出“补充责任+追偿权+差异化限制”的完善建议。该论文获得2024年全国法院第三十六届学术讨论会二等奖。

谢家集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苏煜自入职起,就在师父的引导下,在审理案件的过程中提高案例敏感度,快速识别案件是否具有案例属性,不断练笔。苏煜编写的案例《婚前未如实告知的疾病

需属重大疾病范畴才是撤销婚姻的法定事由》入选中国法院2024年度案例。

知之行之,除了理论修养,实质性化解纠纷能力,特别是将心比心做好调解工作的能力,是大部分生活阅历不足的法官助理所欠缺的。

淮南法院为法官助理“搭台子”,淮南中院围绕修订后的审判质量管理体系指标体系,制定《干警综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贯通“评案”与“考人”,着重考核青年干警矛盾纠纷实质化解效率,推动干部能上能下。淮南中院各业务庭打破团队办案信息隔阂,在每周例会上,就争议类案件,安排全体法官助理参与讨论、发表意见,审委会讨论案件亦安排法官助理旁听,全面培养助理的办案能力。基层法院让更多年轻法官助理去人民法庭历练,在服务群众的最前沿“干中学、学中干”。大通区人民法院孔店人民法庭“80后”庭长余培、寿县人民法院新桥人民法庭“85后”庭长洪训阳,均是从基层成长起来的年轻干部代表。

“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本,以增强能力素质为重点,鼓励支持青年干警多岗位经历风雨,到基层蹲苗壮骨,不断健全完善年轻干部教育培养制度机制,从淮南法院后继有人的高度,加强对青年干部的培养使用。”淮南中院院长潘晓晖表示。



凤台法院举行青蓝工程结对仪式。



淮南中院挂职干部朱启凡为大泉村干部群众讲解法治融入和美乡村建设。



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樊瑾(右)和泉山法庭庭长郝荣琦(左)研讨案件。